彭阳法院法官“刚柔并济”破解执行难

本报通讯员 袁小明

近日，彭阳县法院高效执结一起民间借贷纠纷案件，执行法官坚持刚柔并济破解被执行人给出的执行难题，彰显有速度、有温度、有力度的法院执行新形象。

迅速出击为执行加速度

“法官，我在甘肃省镇原县发现了被执行人李某的行踪。”8月29日下午，申请执行人王某打电话向执行法官提供案件线索。

2023年，李某以资金周转为由向王某借款3.6万元，但未按约定期限还款，王某于今年2月起诉至彭阳法院。法院依法作出判决后，李某仍未履行还款义务，7月，王某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

接到线索后，彭阳县法院执行指挥中心当即调度正在邻近乡镇执行案件的干警掉转车头赶往现场。不到一个小时，执行干警便出现在镇原县某地，拦停了被执行人李某驾驶的车辆，待王某赶到时，李某已被执行干警及时控制。

“原本我都不抱希望了，没想到法院的出击速度这么快，让我又看到了希望！”王某对执行干警的高效赞不绝口。

柔性化解为执行加温度

“我哪里还有钱？女儿发烧都没去看病，你们要拘留便拘留！”面对情绪激动且正在缓刑考验期的李某，为防止矛盾冲突升级，切实解决当事人难题，执行法官决定兵分两路，一方面主动寻求当地派出所协助，通过多方释法析理，使李某认识到自己逃避、抗拒执行的错误。另一方面联系李某妻子核实情况，在得知李某的女儿感冒高烧且未接受治疗后，执行法官果断安排警车带其女儿就近寻找医疗机构进行治疗并协助买药。

看到女儿吃药后逐渐退烧，李某主动向执行法官表示愿意和解：“谢谢你们帮我女儿看病，说来惭愧，我现在确实没有能力偿还王某这笔钱，希望法院能够给我时间，缓刑考验期结束后我就去打工还钱。”

“你的情况我们已经了解，但是王某妻子近期遭遇意外瘫痪在床，同样急需用钱，希望你能够积极配合法院工作。”执行法官按照执行指挥中心指令，前往6公里外的李某家中进行财产调查。

雷霆手段为执行加力度

调查过程中，执行法官发现李某家中喂养着3头黄牛，还有1辆别人抵债而来的机动车，这些财产此前均未向法院报告。

“你的行为已经涉嫌虚假报告财产情况，请端正态度配合执行，否则将对你采取罚款或者拘留等强制措施，之后再不履行将依法追究你的刑事责任。”执行法官向李某强调拒不履行的法律后果。

迫于强制执行威慑力，李某主动配合执行。在反复协调沟通后，双方当事人一致同意用1头牛和李某名下的机动车抵顶债务2.5万元，剩余案款按月返还，留给李某2头牛和1辆机动车，确保其在履行法律义务的同时能够维持正常生活。

“只要当事人积极配合，我们就不能竭泽而渔搞执行，多跑点路、多做点工作，找出从源头化解矛盾、降低当事人履行成本的最佳方案，‘执行难’就迎刃而解了。”返程途中，执行局局长白昊向执行干警说。

固原法检联动审判质量监督机制落地落实

本报讯（通讯员 刘晓梅）9月6日，固原市中级人民法院、固原市人民检察院共同研究解决制约司法工作的重点难点堵点问题，提升司法办案质效，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合力推进法治固原建设。

法检两院围绕自治区高院、自治区检察院制定下发的《工作交流会商会会议纪要》及通过检察监督中的检察建议、抗诉和审判监督中的再审审查、再审审理等工作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进行会商，对2024年检察院抗诉案件进行全面分析研判，对帮助信息网络犯罪活动罪与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犯罪所得收益罪、受贿罪等再审案件中的常见罪名开展深入讨论。

法检两院要求，要深化良性互动，不断拓展沟通交流的频度、广度和深度，共同破解制约推进司法工作现代化过程中的难点堵点。要建立申诉、再审审查与再审审理统一协调机制和信息管理系统，推行再审审查听证制度，增加申诉、申请再审审查和再审审理的透明度，提高申诉、再审审查与再审审理效率；要加强案件监督管理，落实监督管理职责，建立案件双向沟通、反馈机制，促进再审依法纠错与维护生效裁判权威、提升司法公信力相统一；要以会商促进问题解决为契机，推动两院司法理念同步更新、业务素质同步提升、人才队伍同步培养，抓好会商成果运用、细化和转化，强化跟踪督办，更好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

守护“舌尖上的安全”

原州公安
开展肉制品抽检专项行动

本报讯（通讯员 马焯）近日，原州区公安分局食药环大队在辖区内开展肉类及肉制品抽检专项行动，严厉打击肉类产品违法犯罪，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饮食安全。

专项检查以烧烤店、火锅店、大排档及风味特产零食店为重点领域，民警主要查看经营主体资质是否齐全，是否存在采购来源不明的肉类及肉制品，生鲜肉品是否持有动物检疫合格证、肉品品质检验合格证等情况，检查销售的肉品是否新鲜、加工过程中是否违法使用食品添加剂，并对肉类产品取样抽检。

截至目前，共抽检经营户15家，抽检肉品种类9种，抽样份数56份，已送至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检验。

西吉公安
整治活畜交易违法犯罪

本报讯（通讯员 马小军）今年以来，西吉县公安局以夏季治安打击整治行动为契机，严打活畜交易领域突出违法犯罪。

针对单家集活畜交易市场出现的部分代办拖欠养殖户牛款，致使养殖户利益受损的突出问题，西吉县公安局经侦大队抽调精干警力成立工作专班，加大肉牛合同诈骗案件侦查力度，以雷霆之势从严打击处理违法犯罪分子，有效规范活畜交易市场秩序。共侦办合同诈骗案件7起，抓获犯罪嫌疑人2人，挽回群众经济损失100余万元。

同时，联合相关职能部门对活畜交易市场的安全设施、交易流程等进行全面检查，及时消除风险隐患。加强对交易参与者的法治宣传教育，通过现场说法、以案释法等方式，向交易参与者普及法律常识和规避涉众型经济犯罪的知识，提高交易参与者的法律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9月5日，固原市第一中学以“开学第一课”为契机，组织开展“禁毒知识进校园 做梦想启航路上的铺路石”主题班会，通过让学生走上讲台讲授禁毒知识、集体观影、教师点评的模式，了解毒品的种类和危害，熟知新型毒品的伪装形式，系好新学期第一粒“禁毒纽扣”。

本报通讯员 杨建福 摄

固原市举办法治政府建设专题培训班

本报讯（通讯员 单兴兰）近日，固原市法治政府建设专题培训班在宁夏六盘山干部学院举办，进一步提高领导干部法治思维，提升法律素养和依法决策、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推动法治政府建设。

培训班邀请自治区司法厅、宁夏师范大学、固原市委党校等单位有关专家、学者，分别围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概论”“习近平法治思想”“宁夏回族自治区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解读”“新修订行政复议法解读及行政应诉实践”“合法性审查规范及要点”“行政执法的理念及应注意的问题”等内容进行授课。培训紧紧围绕法治政府建设实际，坚持“缺什么补什么”，在课程安排上注重理论与实践相结合、专题学习与实操技巧相结合，实现精准“滴灌”。学员们表示，此次专题培训内容丰富、重点突出，在丰富了理论知识的同时，更加坚定了做好工作的信心和决心。

泾源公安全方位推进校园安防工作

本报讯（通讯员 胡茜）连日来，泾源县公安局多措并举、全方位推进校园安全防范工作，倾力守护校园安全。

开学前夕，针对校园安全防范中的薄弱环节，各派出所组织警力深入辖区中小学校实地走访、检查，对校园内部开展细致排查。民警重点对校园安保力量配备、防护装备配置、安全通道畅通、视频监控畅通、消防设施是否正常等情况进行排查，督促学校严格落实安全责任，及时完善人防、物防、技防措施，切实梳理排查校园周边潜在隐患风险，持续整治校园周边治安乱象，积极会同相关职能部门对校园周边治安复杂场所整治清理，重点对网吧、旅馆酒店、出租屋等开展排查整治，营造校内无隐患、校外无风险的安全环境。

快警中队及各派出所积极开展“护学岗”工作，科学布置警力，在学生报名、上学、放学等重要时段值守校园门口，指挥疏导交通，引导接送学生的家长有序停车，使学生安全到校、平安离校，让广大师生和家长见警察、见警车、见警灯，提高校园门口管事率。

交警大队根据辖区实际，强化对校园周边交通安全隐患的整治力度和对过往车辆的疏导管控，持续优化校园周边道路交通环境，积极会同交通运输、教育等部门，加强对客车、出租车等运营车辆和大货车安全隐患排查，严查超速超载、酒驾醉驾、疲劳驾驶等严重违法行为，确保校园周边“人平安、路畅通”。

泾源公安组织民警辅警深入校园开展“开学第一课”活动，围绕防电信网络诈骗、防交通事故、防毒品危害等内容“定制”了不同的安全教育培训课程，针对学生年龄特点、学习能力，有针对性地传授“防范秘籍”。围绕“知危险、会避险”这一主题，着重讲解乘坐电动车、摩托车必须佩戴安全头盔，乘车时必须使用安全带等内容，切实增强广大学生安全防范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

隆德司法打造全链条普法新模式

本报讯（通讯员 马婷）近年来，隆德县司法局杨河司法所创新普法依法治理方式方法，坚持搭建一个平台、运用两种方法、抓住四个主体、把握三个落脚点的“一二四三”普法新方式，旨在为群众提供更广阔的学法平台，让群众享受更优质的普法资源，全力提升辖区群众的法律素养。

搭建一个平台，普法主体由“独角戏”变为“大合唱”。与乡党委、乡政府共同搭建平台，组建普法宣讲“人才库”和“智囊团”，精心策划普法宣传内容，联合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

运用两种方法，普法宣传化“被动”为“主动”。巧施策，矛盾化解由“苦口婆心”变为“润物无声”，坚持普法依法治理与推进人民调解工作相结合，建立健全矛盾纠纷“调解+普法”情法相融模式。出实效，群众需求由“要我学法”变为“我要学法”，开展普法研学、法律问答游戏、普法志愿服务、阅读法律书本、普法演讲比赛等活动，引导群众自觉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提升参与度及获得感，使每家每户都有自己的“法律明白人”。

抓住四个主体，普法对象由“条”延伸至“片”。将领导干部、村干部群众、青少年、个体工商户共1万余人作为普法重点对象，全力加大普法力度，抓住党员干部这个关键少数，运用好会前学法制度，系统化学习法律法规；将进学校、进乡村拓展至讲台、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做到街道、村组、家庭步步普法、处处留痕。

把握三个落脚点，普法力量由“3”扩展至“3+X”。从实际出发，将普法形式及参与力量以“X”的形式无限拓展，组织社区矫正对象以志愿者身份向群众普法；组织村（居）法律顾问参与法律宣讲，为老百姓讲解最实用的法律法规知识；结合新时代“枫桥经验”，着力发挥摸排+调解的作用，调解期间耐心讲解法律知识，以普法带动调解，逐步形成“3+X”模式。

彭阳检察聚焦重点领域守护美丽乡村

本报讯（通讯员 马嘉）今年以来，彭阳县检察院坚持把服务和保障“三农”作为检察工作重中之重，持续聚焦重点领域，切实维护农村稳定、保护农业生产、保障农民权益。

该院始终着眼推动整治乡村生态与治安环境，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斗争，切实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今年来已办理涉农村刑事案件33件36人。积极服务保障农村人居环境整治行动，常态化开展“携手清四乱 保护母亲河”“回头看”，扎实开展“公益诉讼守护美好生活”专项活动，发挥“河长+检察长”“林长+检察长”协作办案机制作用，与县河长办联合对农村河湖开展常态化巡查，今年共办理生态环境保护类案件16件，其中依托“依法监管农用残膜污染耕地”公益诉讼大数据监督模型，办理行政公益诉讼案件9件，对发现问题积极督促相关部门整改，有效有为守护山清水秀美丽宜居乡村。

围绕特殊群体合法权益受损情形，办理支持起诉案件5件，帮助农民工讨薪20万余元；深入12个基层乡镇逐村查看村务公开栏政务信息公开情况，维护公民个人信息安全；持续开展“司法救助助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助推乡村振兴”专项活动，秉承检察环节“应救即救”的司法救助工作理念，发放司法救助金3.5万元；落实“塞上枫桥”基层法治工作机制，认真落实领导干部接访下访、包案化解等制度，妥善处理涉农来电来信来访6件，积极助力农村社会矛盾多元化化解。

原州法院巡回法庭化解5起物业纠纷

本报讯（通讯员 何文婷）“我家阳台窗户漏风、漏雨，墙面裂缝”“我家门套被下水道反渗的水浸泡，热水器至今未安装……”近日，在原州区北苑街道和平门社区，群众围在一起向法官诉说着自己不交物业费的原因。

围绕这些纠纷，原州区法院速裁庭联合社区，开展了一场巡回审理，现场化解5起物业服务合同纠纷案件，并对社区群众进行了一次现场普法。

法庭上，法官认真听取业主和物业公司代表的陈述，抓住主要争议点进行沟通协调，从法理、情理、小区治理等多角度耐心解释，帮助理清双方责任。一方面向物业公司释明注重改进服务质量，改善小区环境，提升业主幸福感。另一方面劝导业主有问题要及时沟通解决，不能因服务不到位而拒交物业费。同时，要求社区督促物业公司提升服务质量。最终，业主与物业公司达成和解，5名业主当庭交清物业费2万余元。物业公司也承诺联合社区及时处理业主反映的问题，后续将进行业主满意度调查，不断改进服务质量。

案件调解结束后，法官结合典型案例针对物业服务义务的来源、界定方法、管理权限等内容进行了现场普法宣讲，详细讲解民法典中物业管理相关法律知识。

“没想到法庭搬进了社区，不仅让我们免于来回奔波、更好地表达诉求，还能多了解一些法律知识，以后在日常生活中也会更加注意。”聆听完普法讲座的业主说。

原州区法院速裁庭庭长蔡非说：“庭审是最生动的法治课，通过巡回审判，让案件审理融合法理、事理、情理，让公平正义更加可知、可触、可感，不断提升老百姓的司法获得感。”

彭阳司法教育帮扶社区矫正对象

本报讯（通讯员 王晓虎）近日，彭阳县司法局组织在册社区矫正对象参加集中教育帮扶活动，增强社区矫正对象爱国守法意识，帮助社区矫正对象树立健康心态。

彭阳县司法局组织社区矫正对象前往位于彭阳县孟塬乡草滩村的中央红军长征十三大队宿营地旧址开展红色教育。在讲解员的引导下，社区矫正对象参观了纪念馆，聆听了受伤红军战士郭文海被老乡救治并与老乡结下不解之缘的故事。通过实地参观，社区矫正对象深刻感受着红军战士的坚定信念和无畏精神，也被群众与红军之间的深厚情谊所打动。

该局还组织社区矫正对象参加由固原市司法局举办的普法宣传和心理辅导讲座。讲师结合典型案例分析了危险驾驶行为的严重后果，教育社区矫正对象遵守交通法规。心理辅导活动通过互动游戏、角色扮演等方式，普及了情绪管理和应对压力的方法，引导社区矫正对象树立良好心态。

隆德检察司法救助助力乡村振兴

本报讯（通讯员 田睿）自最高人民检察院部署“司法救助助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专项活动以来，隆德县检察院坚持为大局服务、为人民司法，将司法救助与乡村振兴战略相结合，加大救助力度，2023年以来办理救助案件6件7人，发放救助金10万余元。

针对司法救助线索少、群众知晓度不高情况，隆德县检察院综合业务检察部干警常态化加强与院各业务部门日常联系，第一时间发现线索，检察机关依职权启动救助程序，及时告知救助对象申请救助权利，实现上门救助；以开展“关注困难妇女群体，加强专项司法救助”活动、“司法救助助力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专项活动、“检护民生”专项行动为契机，与隆德县乡村振兴部门、妇联建立司法救助与乡村振兴、妇女权益保障协作机制，实现线索双向移送，提高救助合力；在救助工作中，重点加强对未成年人、残疾人、妇女儿童救助，针对上述人群救助案件，准确识别身份信息，适当提高救助金额，必要时与相关部门联合救助，实现司法救助与社会帮扶相衔接；牢固树立“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的基本价值追求，加强调查核实，全面收集证据，严把案件事实关、程序关、证据关、法律适用关、资金拨付关，切实将为民实事办好，经得起法律和历史检验；织牢社会救助网，加强特殊人群救助，参与社会治理的视角开展救助工作，从相关部门获取数据信息1.7万余条，利用特殊群体国家司法救助监督模型办理案件3件，实现数字赋能司法救助。

泾源法院干警参观禁毒教育基地

本报讯（通讯员 马永龙）9月4日，泾源县法院组织干警前往泾源县禁毒教育基地集中参观学习，进一步提高干警识毒、防毒、拒毒意识。

在禁毒教育基地，干警们认真听取禁毒教育基地工作人员的讲解，通过观看图片、毒品仿真模型以及警示教育片等方式，深刻了解禁毒历史、禁毒成果和毒品种类、危害，毒品防治等禁毒知识。通过鲜活案例，干警们直观地感受到毒品给个人、家庭和社会带来的严重危害，深刻认识到预防和打击毒品犯罪的重要性，进一步坚定打击毒品犯罪的信心和决心。

原州区巡回检察提升法律监督质效

本报讯（通讯员 金开慧）近日，原州区检察院对辖区社区矫正工作全面开展巡回检察。

此次巡回检察，原州区检察院依法向司法部门送达巡回检察告知函，要求司法部门充分认识社区矫正巡回检察的重要性，助力社区矫正对象更好地融入社会，提高社区矫正监督质效。巡回检察中，该院坚持目标导向，以“哪里问题突出就巡回哪里，哪类问题突出就巡回哪类问题”的工作思路，以社区矫正对象交付执行、请假外出、奖惩考核、禁止令执行、收监执行、社区矫正对象脱漏管及暂予监外执行社区矫正对象监管等环节和人员为巡回检察重点，强化办案意识、责任意识，依法开展工作，努力实现社区矫正检察监督和监管执行工作双赢、多赢、共赢。

■责任编辑 谢 娟 ■版式设计 王 荣 ■校对 谢 娟 新闻热线:18095261123 征订、广告热线:13995041177 邮箱:pagyzk2015@163.com